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开山股份

股票代码：300257.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凯旋南路10号1幢

通讯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凯旋西路9号

一致行动人：曹克坚

住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文苑村****

通讯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文苑村****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2020年12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11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2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7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9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1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2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26
第十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开山股份、上市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	指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曹克坚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次发行	指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向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A 股普通股股票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注：本报告书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凯旋南路10号1幢
法定代表人	曹克坚
注册资本	11,34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39320N
成立日期	1994年6月24日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1994-06-24 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凯旋西路9号
联系电话	0570-3662800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经营进出口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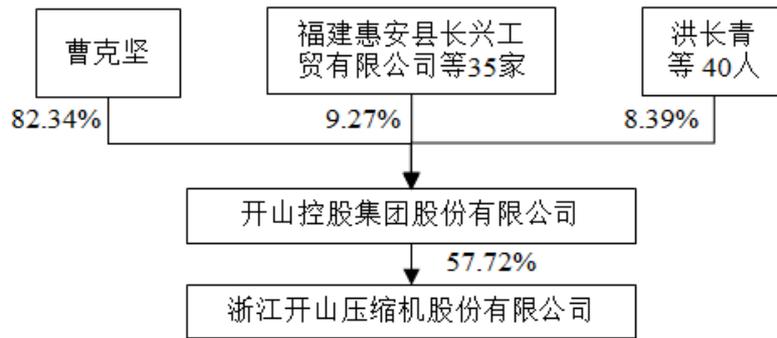
(二) 一致行动人基本信息

姓名	曹克坚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80219620410****
住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文苑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文苑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本次发行前，开山控股持有公司 57.72% 的股份，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曹克坚直接持有公司 5.80% 的股份，并持有控股股东开山控股 82.34% 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收购管理办法》，开山控股及曹克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山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开山股份外，开山控股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开山缸套	2000/12/27	1,300	开山控股 100%	缸套、内燃机配件的生产、销售；农业机械的销售
2	开山重工	2009/11/16	10,878	曹克坚 7.35%； 开山控股 92.65%	一般项目：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及配件、凿岩机组制造、销售；实业投资；凿岩技术研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凿岩机组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	开山投资	2011/11/10	17,500	开山控股 100%	股权投资、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4	同荣节能	2012/08/06	38,000	开山控股 98.7632%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节能产品销售、节能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的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
5	浙江开山成套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16/02/19	5,000	开山控股 100%	成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销售、维修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6	阿拉玛发上海	2017/07/31	5,000	开山控股 100%	从事压缩机技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压缩机、泵(除专控)、鼓风机、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	浙江开山联合节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15/10/28	5,000	开山控股 79%	节能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电气设备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8	开山矿山机械	2000/12/22	500	开山重工 51%	矿山机械及配件的生产、销售;胶管、钢钎、钻头的销售
9	开山工程机械	2003/11/10	500	开山重工 100%	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农业机械及配件制造、维修
10	香港工程机械	2010/03/09	/	开山重工 100%	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农业机械及配件销售
11	开山钎具	2006/11/09	3,000	开山重工 100%	钎具、钻头、磨钎机及配件生产、销售;五金、机械设备(不含汽车)、金属材料(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销售
12	上海毓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3/01/28	2,500	开山投资 100%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投资咨询;广告设计
13	毓文文化(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2013/05/21	/	毓文发展 100%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投资咨询;广告设计
14	开山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12/02/17	5,000	开山投资 100%	投资咨询
15	BETEC 资源公司	2016/06/03	780(总投资额)	开山控股 51%	可再生能源投资开发运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开山控股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曹克坚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衢州毓文物联网技术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8/09/03	/	曹克坚持股 90%	物联网技术研发与应用、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主营业务

开山控股的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等。

（二）财务状况

开山控股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总资产	1,109,795.15	974,914.19	930,230.29	769,850.17
所有者权益总额	388,680.68	383,483.04	382,307.13	378,803.4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9,818.89	229,703.08	230,177.92	228,797.22
资产负债率	64.98%	60.66%	58.90%	50.80%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56,605.04	307,264.54	309,160.63	257,605.05
净利润	15,211.55	6,697.23	5,110.15	4,883.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641.22	347.75	125.42	185.90
净资产收益率	3.91%	1.75%	1.34%	1.29%

注 1：2017-2019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总额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

(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曹克坚先生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克坚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无
汤炎	董事	男	美国	美国	中国
崔峰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胡奕忠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姜俊义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钱永春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夏剑辉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方彩峰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无
方燕明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赵晓伟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机构权益超过 5%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金融机构权益超过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持股 5% 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其拟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是基于对公司近年来业务经营的充分肯定和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抱有高度信心，是公司本次发行顺利完成的有力保障。本次发行完成后，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向全球领先的可再生能源运营企业和地热发电成套设备提供商战略转型，公司的资金状况也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业务开展需要减少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信息披露义务人就本次增持决定，已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已完成相关的审议程序。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开山控股持有开山股份 495,262,198 股，占开山股份总股本的 57.72%。本次发行完成后，开山控股持有开山股份的股份增加至 630,897,216 股，持股比例增至 63.49%。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开山控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135,635,018	13.6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5,262,198	57.72%	495,262,198	49.84%
合计		495,262,198	57.72%	630,897,216	63.4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及实施情况

2020年12月23日，开山控股已缴款认购开山股份发行股票 135,635,018 股，认购价格为 8.11 元/股。

三、本次发行增持股份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2月15日

（二）认购方式、认购金额及价格、限售期；

1、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开山控股。开山控股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

2、认购金额：1,099,999,995.98 元

3、认购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确定认购价格为 8.11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到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4、限售期

开山控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开山控股应按照适用法律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就认购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三）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认购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下列生效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开山控股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的各项议案。

（2）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

（四）合同附带的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除本合同第二条所述的合同生效条件外，本合同未附带其他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五）违约责任

认购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认购协议或拒不履行认购协议项下的承诺的，构成对认购协议的违反。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若缴款日后，认购对象未能按时足额缴付股份认购款，每逾期一日，认购对象应以认购款项（1,099,999,995.98 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发行人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三十日的，应视为认购对象自动放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认购权，则本次发行失败。甲方将保留向违约的发行对象要求追偿的权利。因不可抗力造成银行支付系统不能完成按时缴款除外。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中被质押股份数量为 268,850,000 股，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9.3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33%。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开山股份本次发行的 135,635,018 股股票，支付认购款 1,099,999,995.98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款已按照具体缴款日期足额汇入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承诺：本单位本次认购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山控股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具体明确可行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后续实际情况需要进行资产、业务调整，开山控股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调整的具体明确可行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需要筹划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

在本次交易完成，开山控股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更换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开山控股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四、对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开山控股没有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开山控股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山控股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开山控股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山控股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开山控股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山控股没有提出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组织结构作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以后若由于实际经营需要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进行重大调整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化，开山股份人员独立、资产完整和财务独立不因本次权益变动而发生变化，开山股份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法人地位，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为进一步保证开山股份的独立运作，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曹克坚先生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内容分别如下：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开山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开山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开山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开山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督促本人控制的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他企业与开山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开山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开山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开山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开山股份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影响

（一）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与开山股份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曹克坚先生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单位/本人承诺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有同业竞争的情形，且将不在同一市场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

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对关联交易的影响

开山控股为开山股份控股股东，其认购开山股份本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开山控股与开山股份产生其他关联交易。为规范与上市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曹克坚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本人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开山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以上或者高于开山股份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开山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的情况。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以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开山控股 2017 年至 2019 年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开山控股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434,784.41	377,272.95	429,473.43	396,860.89
资产总计	1,109,795.15	974,914.19	930,230.29	769,850.17
流动负债	539,311.82	407,706.32	405,390.12	328,827.94
负债合计	721,114.47	591,431.15	547,923.17	391,046.70
所有者权益	388,680.68	383,483.04	382,307.13	378,803.4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29,818.89	229,703.08	230,177.92	228,797.22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56,605.04	307,264.54	309,160.63	257,605.05
营业利润	18,573.16	11,290.56	8,571.41	7,416.08
利润总额	18,687.59	10,443.88	8,431.85	7,510.15
净利润	15,211.55	6,697.23	5,110.15	4,883.3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1.22	347.75	125.42	185.90
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5960.33	6541.34	14705.8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62880.26	-150739.13	-108037.68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38573.81	142654.14	65030.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8203.00	9992.96	-35195.14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内部决策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签署的《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声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相关交易的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本报告日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变更的说明；
- 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的说明；
- 1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说明；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1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第十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曹克坚

年 月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签字）： _____

曹克坚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曹克坚

年 月 日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衢州市
股票简称	开山股份	股票代码	300257.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衢州市凯旋南路10号1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决权委托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A股普通股股票</u> 持股数量： <u>495,262,198股</u> 持股比例： <u>57.72%</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A股普通股股票</u> 变动数量： <u>135,635,018股</u> 变动比例： <u>5.77%</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没有增持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聘请的财务顾问正在就相关内容开展核查工作，财务顾问需出具的相关材料待核查完毕后补充披露。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字盖章页）

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曹克坚

年 月 日